

证券代码：835102

证券简称：巨兆数码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深圳市巨兆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远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保留意见的基本情况

深圳远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深圳市巨兆数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远致财审字(2023)第 048 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证监会发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如下：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巨兆数码，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持续经营”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巨兆数码累计亏损人民币-31,603,133.66 元，2022 年度无营业收入，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91,691.08 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2,442,028.43 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 8,336,955.76 元，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为 19,059,349.79 元，经营业绩出现严重下滑，企业未能正常展开经营事项。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巨兆数

码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巨兆数码已披露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我们仍无法获取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巨兆数码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是否恰当。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巨兆数码“其他应收款-惠州市惠阳区绿舟贸易有限公司”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3,990,000.00 元，账龄为 2-3 年，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该笔应收款的可收回性。”

二、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说明

上述涉及事项没有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制度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董事会意见

深圳远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根据公司基本情况本着客观、真实、严格、谨慎的原则，出具带有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采取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四、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的说明及消除该事项及影响的具体措施

- 1、继续优化运营管理水平，公司将在 2023 年度继续缩减支出，开源节流。
- 2、公司拟寻求业务转型，同时，实际控制人愿在可预见的将来提供一切必须的财务支援，包括但不限于借款给公司，为公司补充注册资本等，以维持公司的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深圳市巨兆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9 日